

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，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。

一、传闻简述

近日，中国经济网刊登了《至纯科技小蜗牛背应收账款大包袱 新兴产业名不副实？》一文。之后部分网络媒体也进行了相应的转载。该文摘录了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部分关于应收账款、盈利能力以及业务范围等信息，并且着重强调了光伏业务对公司的影响。

二、澄清说明

上述报道中“就目前的情况来看，这些账款收回的可能性非常小，欠款的客户很多都处于破产或停业状态”等描述与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不符。为了避免广大投资者对以上媒体报道的相关内容形成误读，本公司就相关内容作如下澄清说明：

1、截至2016年6月30日，公司光伏类应收账款余额为5,304.51万元，累计计提了坏账准备金额为2,650.85万元，净额为2,653.66万元，占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的比例为11.97%；其中78.00%账龄在1年以内，资产减值的风险已基本释放。

2、截至2016年6月30日，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客户中，仅客户“碧海永乐”一家为光伏类公司，其应收账款余额为712.28万元，占当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2.63%，为1年内新形成的应收账款，已计提坏账准备为35.61万元，且其经营状况正常、回款情况良好。

3、公司于 2015 年年末，就客户“通威太阳能（合肥）有限公司”（原“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（合肥）有限公司”）的应收账款余额 283.22 万元，进行了全额计提坏账准备，因此该客户的资产减值的风险已经释放完毕。

请广大投资者参阅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告的招股说明书，对相关情况进行理性判断。

三、必要说明

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发布的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 月 21 日